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补充征地(浈江 段)地块项目测绘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补充征地(浈江 段)地块项目测绘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韶关市浈江区土地和房屋征 收事务中心；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席前路一号； 联系电话：0751-8899676； 联系人：伍智珩
3	中介服务名称	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补充征地(浈江 段)地块项目测绘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 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硬性要求：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 务超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乙级及以上测绘 资质证书。熟悉韶关市土地出让流程，管理 规范与工作流程。 2. 回避要求：无。 3. 采购合同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双方签 订，在中选后不得将该项目再转包，否则取 消服务合同并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列入我中 心服务机构黑名单。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

		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对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补充征地(浈江段)地块项目开展：1、地形测绘；2、边界放桩及开挖边沟；3、影像固化；4、征地现状调查及工作底图制作；5、坟墓定位；6、土地清点丈量及登记；7、建筑物及附属物面积测量、上图。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240 个工作日。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 10%-20%。 3. 计价标准：1. 国家计价格[1999]1283 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 2.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财建[2009]17 号）；按目前市场价格计算；最终价格按实际工作量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

		服务单位完成数据成果并逐级上报至通过验收。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采用分阶段验收+最终验收相结合的方式，对应合同付款节点完成阶段成果验收；项目全部服务内容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开展最终验收。</p> <p>2. 验收程序：由采购人组织镇政府工作小组人员共同验收，中选机构须全程配合，提供完整的成果资料。</p> <p>3. 验收标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工程测量规范》《房产测量规范》《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规范》等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合同、成果质量要求、约定的服务内容为核心验收标准，成果须完全满足韶关市浈江区土地房屋征收工作要求。</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1）成果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选机构限期整改，整改期限最长不超过 5 个工作日，中选机构须无偿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整改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选机构自行承担；（2）逾期未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p>

		<p>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对应阶段服务费用，同时中选机构须按合同暂定总金额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3）因成果质量不合格、多次整改仍不达标，导致项目征收进度延误、采购人产生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选机构须赔偿采购人全部实际损失，同时采购人有权将其不良行为上报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部门。</p>
10	结算方式	<p>1. 付款方式：本项目服务费用采用按进度分阶段支付方式。</p> <p>2. 支付时间：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和支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采购人已履行付款义务，中标人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采购人索赔或要求支付违约金。</p> <p>3. 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与当期支付款项 金额等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发票。</p> <p>4. 以上付款采用银行转账或支票等方式。</p>
11	违约责任	<p>服务单位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p>

		不符合规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